

证券代码：300401

证券简称：花园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6

债券代码：123178

债券简称：花园转债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花园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转股起止时间：2023年9月11日至2029年3月5日
- 暂停转股时间：2025年9月9日至2025年9月15日
- 恢复转股时间：2025年9月16日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52号”文同意注册的批复，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2,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120,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3年3月2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目前，“花园转债”处于转股期。

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花园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并新增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经股东会批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股东会通过后20个交易日内赋予可转债持有人一次回售的权利。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花园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可转债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

司可转债在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期为五个交易日，即自2025年9月9日至2025年9月15日，自2025年9月16日起恢复转股。

上述暂停转股期间公司可转债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